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需提供资料（服务类）

一、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名称：许昌市 5G 基站建设发展专项规划

服务范围：许昌市域

服务要求：根据《河南省加快 5G 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豫政办〔2020〕20 号）要求，加快推进许昌市 5G 基站建设，统筹许昌市未来 15 年内 5G 基站规划布局，推进铁塔、室内分布系统、杆路、管道及配套设施共建共享，为基站、机房和相关配套设施预留建设空间。

服务时间：自合同生效后 180 天完成。

服务标准：严格按照期限完成编制工作。

二、附件

1. 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适用于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竞争性磋商采用书面推荐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的）

2.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注册地在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物业公司的，应公告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